

卢沟桥事变点燃全国抗战怒火

一、抗日战争全面爆发

1937年7月7日夜，日本侵略军在北平西南的卢沟桥以北举行军事演习，借口一名士兵失踪，要求进入宛平县城搜查，遭到拒绝后，即炮轰宛平城，攻击卢沟桥。当地中国驻军第二十九军奋起抵抗。这就是卢沟桥事变，又称七七事变。日本由此开始了全面侵华战争，中国则展开了全国性抗战。

日本军国主义者发动的对华战争，是企图灭亡中国、变中国为其独占殖民地的帝国主义侵略战争。日军在7月底占领北平和天津；接着以30万兵力，沿平绥、平汉、津浦三条铁路向华北地区扩大进攻。日本自恃工业比较发达，军事实力大大超过中国，以为能够在短期内轻而易举地迫使中国屈服。日军参谋本部预定“扫荡”驻扎北平一带的中国第二十九军的时间为两个月，击败国民党军队的时间是三个月。

日本的全面侵华战争，使中华民族面临亡国的严重危险。中国共产党是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积极倡导者和组织者。卢沟桥事变发生的第二天，中共中央发出通电，向全国人民呼吁：“平津危急！华北危急！中华民族危急！只有全民族实行抗战，才是我们的出路！”通电号召“全中国同胞，政府，与军队，团结起来，筑成民族统一战线的坚固长城，抵抗日寇的侵掠！”中国共产党反对日本帝国主义侵略的坚定立场和鲜明态度，极大地鼓舞了全国人民的抗战决心。卢沟桥事变爆发后，中共北平市委立即领导组织起北平各界抗敌后援会，发动群众开展各项救亡工作援助第二十九军抗战。北平居民自动帮助挖战壕、抬担架，妇女为官兵蒸馒头、洗衣服，长辛店的工人为修筑工事把大批铁轨、枕木送往前线，农民为部队

出粮、出工，甚至六七岁的娃娃也端着水盆供士兵磨战刀。上海各界群众纷纷成立救亡团体，参加救亡协会、战时服务团支援前线。武汉、四川等地的抗日救亡组织也相继建立起来。全国舆论界群情激愤，各地大小报刊抗战呼声四起。

在全国抗日救亡运动不断高涨和共产党倡议国共合作抗战的推动下，蒋介石于7月17日在庐山发表谈话说：“如果战端一开，那就是地无分南北，年无分老幼，无论何人，皆有守土抗战之责任，皆应抱定牺牲一切之决心。”但这时他还没有完全放弃对日媾和的幻想，仍希望把事变限制在“地方事件”范围内。1937年8月13日，日军又把战火烧到上海，八一三事变爆发。日本大举进攻上海直接威胁到国民党统治的心腹地区。蒋介石急欲调动红军开赴前线，因而在国共谈判中开始表现出较多团结合作的愿望，同意不向红军中派遣国民党人员。双方达成将在陕甘地区的红军主力改编为国民革命第八路军、在国民党统治区若干城市设立八路军办事处和出版《新华日报》等协议。接着，共产党在南方八省的红军游击队（琼崖红军游击队除外），改编为国民革命军陆军新编第四军（简称“新四军”）。

1937年9月22日，国民党中央通讯社发表《中共中央为公布国共合作宣言》；23日，蒋介石发表实际上承认共产党合法地位的谈话。中共中央的《宣言》和蒋介石谈话的发表，宣告国共两党重新合作和中国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形成。国民党最高领导人同意联共抗日，承认第二次国共合作，是对国家民族的有功之举。国民党当时是执政党，拥有200万军队。国民党的政策转变，对抗日战争的全面展开有着重要意义。

二、中华民族的抗战热潮

在中国共产党的积极推动下，以国共两党合作为中心，中国各族人民、各民主党派、各爱国军队、各阶层爱国人士以及海外华侨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终于发展起来。国共合作的实现，受到全国人民的热烈欢迎。国民党内李济深等领导的中华民族革命同盟从一度反蒋抗日转到拥蒋抗日的立场。国家社会党、中国青年党、中华职业教育社、乡村建设派等也一致表示拥护政府抗战和国共两党合作抗日。工人、农民、知识分子积极投入抗日洪流。民族工商业者踊跃为前线捐赠钱物，一些人还不避艰险，把工厂迁往内地。各少数民族人民与汉族人民一起积极参加抗日战争。许多台湾同胞回到祖国大陆，组织各种抗日团体和抗日武装。港澳同胞和海外华侨也以各种方式参加抗日活动。在新加坡成立了以陈嘉庚为主席的南洋华侨筹赈祖国难民总会，它的分支机构遍及东南亚各国。父教其子，兄勉其弟，妻子送郎，共赴国难。这些百年以来未曾有的新气象，标志着一个古老民族的空前觉醒。

正是抗日民族统一战线这面旗帜，召唤着全中国的各党各派各界各军，召唤着全中国的工农兵学商，召唤着海内外的华夏儿女，众志成城，同仇敌忾，筑起了中华民族抗击日本侵略者的钢铁长城。在这场关系到民族存亡的殊死决战中，中华民族发扬了“兄弟阋于墙外御其侮”和“国家兴亡，匹夫有责”的爱国主义精神，空前地团结在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伟大旗帜下。在这个旗帜下，全国人民团结一致，开始了中国近代以来空前规模的民族革命战争。

三、党的全面抗战路线的制定

抗日战争国内外形势仍然是相当错综复杂的。在国际上，存在着几种不同的力量。意、德法西斯相继支持日本侵华。英、法、美等国出于自身利益的考虑，在一个较长时期内，打着“中立”和

“不干涉”的旗号，对日本和中国均采取两面政策。它们一方面表示同情和支持中国的抗战，并给予中国一些物资援助，以牵制日本；另一方面又企图在不损害自己根本利益的条件下，牺牲中国部分权益，同日本达成妥协，以维持其在远东殖民统治的旧秩序。苏联成为中国抗日战争的主要支持者。1937年8月21日，中苏两国签订《中苏互不侵犯条约》。中国从苏联得到政治上的支持和军事上的援助。

在国内，全国人民坚决主张抗战。不但工人、农民、城市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要求抗日，就是地主阶级中的不少人，特别是由地主阶级分化出来的开明绅士，也站在抗日方面。但很多人对如何抗战还不清楚，对共产党一时缺乏了解。人数众多的中间力量，把抗战的希望寄托在掌握全国政权的国民党身上，但又不满其腐败和专制。在国民党内，有赞成抗日的民主分子，也有暗藏的汉奸，掌握实权的主体是代表大地主大资产阶级利益的亲英、美派的蒋介石集团。他们从大地主大资产阶级的利益出发，实行片面抗战路线，即坚持国民党一党专政，只是单纯依靠政府和军队的抗战，而不愿意实行民主、改善民生，不敢于发动和依靠人民大众。因为他们害怕人民的广泛动员和组织，将损害自身的统治地位。1938年三四月间，国民党召开临时全国代表大会通过《中国国民党抗战建国纲领》，在抗日方面表现的态度是积极的，但对发展民众运动加了不少限制。同时，国民党还总是把抗战胜利的希望寄托在国际支持和援助上。然而，不发动和依靠群众，抗战的坚持和胜利都是不可能的。

中国共产党代表中华民族的根本利益。它确信，中国有力量进行抗战并最后取得胜利，这种力量最深厚的根源是在广大人民群众

之中。日本敢于欺负我们，是利用了中国群众的无组织状态，克服了这一缺点，我们就有了克敌制胜的基本条件。所以，必须充分地动员和依靠群众，才能坚持抗战和争取抗战的胜利，并使抗战的胜利成为人民的胜利。与国民党实行的片面抗战路线不同，中国共产党一开始就主张实行全面抗战的路线，即人民战争路线。

1937年8月，中共中央在陕北洛川城郊召开政治局扩大会议（即洛川会议），讨论制定党在抗日战争时期的方针、任务和政策。会议确定八路军的战略方针是独立自主的山地游击战争。会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目前形势与党的任务的决定》。决定指出：中国的抗战是一场艰苦的持久战。争取抗战胜利的关键，在于使已经发动的抗战发展为全面的全民族的抗战。会议通过《中国共产党抗日救国十大纲领》和毛泽东起草的宣传鼓动提纲《为动员一切力量争取抗战胜利而斗争》。十大纲领的主要内容是：（1）打倒日本帝国主义；（2）全国军事的总动员；（3）全国人民的总动员；（4）改革政治机构；（5）抗日的外交政策；（6）战时的财政经济政策；（7）改良人民生活；（8）抗日的教育政策；（9）肃清汉奸卖国贼亲日派，巩固后方；（10）抗日的民族团结。这一纲领是党的全面抗战路线的具体体现。

会议还讨论并制定了党在抗日战争时期的基本行动路线和工作方针，主要是：必须坚持统一战线中无产阶级的领导权；在敌后放手发动群众，开展独立自主的游击战争；在国民党统治区广泛发动群众性的抗日救亡运动；以减租减息作为抗日战争时期解决农民问题的基本政策；等等。洛川会议是在全国抗战刚刚爆发的历史转折关头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会议通过的十大纲领和决定，标志着党的全面抗战路线的正式形成。